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2023-2024 学年度 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4 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要求，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以下简称《清单》）规定，现编制中南林业科技大学信息公开年度报告（2024 年度）。报告内容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和工作遭举报情况，信息公开工作的新做法新举措、主要经验、问题和改进措施及附件《中南林业科技大学信息公开清单事项说明及链接》。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本报告的电子版可以通过中南林业科技大学信息公开平台（<https://gkw.csuft.edu.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中南林业科技大学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电话：0731-85623096。

一、概述

我校秉承“求是求新、树木树人”的校训和“包容、诚朴、坚毅、公允”的校风，栉风沐雨，百折不挠，砥砺前行，积累了丰富的办学经验，形成了鲜明的办学特色。立足新时代，学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强林兴林为己任，全面贯彻学校第八次党代会精神，全面提升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和教育国际化水

平，确保学校位列省属高水平大学第一方阵，奋力建设国内一流、特色鲜明、多学科协调发展的教学研究型大学。

2023-2024 学年，学校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将信息公开作为促进依法治校的重要抓手，按照教育部推进教育领域信息公开的总体安排，完善主动发布机制、健全沟通协调机制，不断提高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实效。

（一）健全信息公开体制机制

学校党委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将上级部门关于加强和改进高校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要求放在突出位置，紧紧围绕教育部决策部署和学校中心工作，把信息公开工作列入“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党政工作要点”及任务分解，不断优化信息公开工作顶层设计，以推进党委行政统一领导、信息公开办公室牵头协调、各职能部门各负其责、师生员工积极参与、有关部门协调监督的信息公开工作格局为契机，切实强化组织领导，做到上下联动、高效有序。突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对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50项具体公开内容，明确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和各相关职能部门、学校各二级单位的工作职责，要求依法、及时、真实、准确地公开相关信息，同时做好事中、事后考核评议，不断做好信息公开队伍建设，健全信息公开体制机制。

（二）规范信息公开审核发布

加强信息公开工作核查力度，要求各单位组建专项工作核查小组，对照学院信息公开事项清单，全面开展信息公开情况核查工作，逐条逐项梳理，分析存在问题，提出解决方案，确保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和准确性。进一步做好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教育部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规范（试行）》《教育部国家保密局关于加强高等学校保密工作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文件精神，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严格执行保密审查工作程序，在切实保障师生知情权的同时，防止失泄密事件的发生。建立健全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制度，明确责任领导、牵头部门、工作职责、公开方式和时限，做到信息公开前广泛征求意见，信息公开后跟踪监督把握舆论导向，严格遵循“谁发布、谁负责，谁审核、谁监管”的原则，规范信息公开审核发布。

（三）提升信息公开质量实效

学校坚持把落实《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作为信息公开的关键抓手，持续强化督察督办，紧抓对各相关单位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时监督检查，对各责任部门需要公开信息内容的及时性、严谨性等提出明确要求。印发《关于做好2024年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要求各责任部门深刻认识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意义，将信息公开作为提升学校管理水平、优化内部治理结构、保障师生权益、增进社会公众信任的关键所在。认真开展信息公开工作总结和数据统计分析，对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逐条自查，全面梳理总结信息公开工作实效，并组织做好信息

公开评议工作，通过单位自评、师生员工评议及社会公众评议，实现以评促改、以评促建。在信息公开网显著位置向广大师生和社会公众公布电话及邮箱，自觉接受师生和社会各界监督，广泛收集师生员工及社会公众对于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和建议，有效提升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实效。

二、主动公开情况

（一）主动公开的形式和数量

2023-2024 学年，学校严格依据《中南林业科技大学信息公开目录》和《清单》要求，积极通过多种方式公开相关信息。除学校信息公开网外，信息公开的方式还包括：学校门户网站、新闻网、各职能部门及教学科研单位网站、校报、校园广播、宣传橱窗、电子屏幕、学校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号、年鉴、会议纪要、简报、年报等。

1. 网络形式：中南林业科技大学网站发布主要新闻资讯 397 条、绿色传播 218 条、校园动态 29 条，各类通知公告 137 条。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官方微信 264 条，官微热度长期位居省属高校前列；电子政务发布各类文件 388 份；学校信息公开网主动公开 108 条，书记信箱和校长信箱回复各类信息 183 条等。

2. 纸质资料：校报 9 期，刊登学校新闻 144 篇，人物、会议通讯 26 篇，文艺评论 49 篇，调查及报告 12 篇。

3. 信息查阅点：学校财务处、教务处、档案馆、图书馆、电子阅览室等开辟专门区域作为信息查阅场所，配备查阅和打印、复印等设备，为公众查阅学校信息提供方便。

4. **其它形式**：学校还通过召开教职工代表大会、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党政工作会议、党委会、校长办公会、专家论证会、征求意见座谈会等各种形式，及时传达上级精神，广泛征求广大师生意见建议，从不同层面拓宽了信息公开的范围。

（二）贯彻落实《清单》情况

学校根据《湖南省教育厅关于推进教育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及《清单》要求，对清单中 10 大类 50 条的规定内容及时整理，并按照不同类别不同层次以及与校园网内容差异有别原则，进一步优化拓展信息公开网内容。

对照《中南林业科技大学信息公开目录》，学校将 2023-2024 学年内涉及基本信息，招生考试信息，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人事师资信息，教学质量信息，学生管理服务信息，学风建设信息，学位、学科信息，对外交流与合作信息和其他等 10 个方面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公开（具体事项公开落实情况见附表）。

（三）招生、财务、干部选任、人事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1. **本科生招生工作方面**：学校本科招生录取工作制度完善、流程严谨、监督严格。我校严格执行教育部高考招生“六不准”“十严禁”“十公开”和各省招生政策有关规定，认真遵守高校招生“30 个不得”“八项基本要求”等纪律要求，通过学校本科招生网、公众号、小程序及时向社会公布招生章程、招生指南、招生专业、招生计划、录取原则及注意事项、录取信息、信访投诉电话等事项，

全方位做好学校招生政策解读、志愿填报、信息查询服务等工作，认真开展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工作，确保本科招生“零失误、零事故、零违纪”工作目标。2024年，学校本科招生专业77个（停招行政管理、国际商务、保险学、法语4个专业，新增知识产权、数字经济2个新专业），面向30个省（市、区）录取新生8200人。其中，普通类5836人、艺术类375人、体育类105人、中外合作办学类200人、湖南地方专项680人、湖南国家专项670人、湖南林业特岗280人、高水平运动队7人、吐鲁番定向10、新疆单列17人、南疆单列5人，内地新疆班15人；湖南生源4713人、省外生源3487人，生源高中覆盖2820所；男生4718人、女生4022人；中共党员1人、共青团员3859人；生源覆盖30个民族，少数民族学生881人。

全年度实现线上线下全覆盖的招生宣传工作。内外联动扩展平台，优化微信号栏目设计和内容，增开高招咨询热线电话和咨询群；加强媒体曝光度，举办特色专业项目系列专场直播；参加湖南教育电视台、中国网等平台高招节目。全员参与提升服务，设分省驻地咨询接待点，师生、校友联合在各地开展宣讲、咨询活动；提升报考指南、海报等招生宣传品的设计制作。

2. 研究生招生工作方面：根据教育部、湖南省教育厅相关规定及会议精神，学校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全校硕士研究生的复试和录取工作，研究生招生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各培养单位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负责制定本单位研究生招生工作细则并组织实施。学

校继续实施网上评卷，各培养单位严格执行“一定、双评、三审”制度评卷。学校实行招生政策公开、招生计划公开、招生简章公开、考生资格公开、复试录取办法公开、复试录取名单公开、推免工作信息公开、咨询及申诉渠道公开等各环节信息及时通报和公开。2024年，我校在初试环节现场确认后的报考总人数为4132人；初试自命题制卷共6344份，涉及全国443个考点。2024年，学校共招收硕士研究生1921人，其中全日制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621人、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1073人、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招生227人；招收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120人。

研究生招生在湖南省教育考试院和学校纪检监察部门全程监督下进行，在研究生招生简章及复试录取办法中均公布了相关监督电话。学校设立了学生申诉处理委员会，接受考生在研究生招生录取过程中的各种申诉，并及时作出公平公正的处理决定，既保障学校自主处分权的行使，又最大限度地保障考生依法申诉的权利。

3. 教学质量保障方面：根据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组织编制发布高等学校2023-2024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的通知》要求，于2023年12月5日在我校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向社会公开发布《中南林业科技大学2022-2023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并以此为契机，深入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牢固确立人才培养中心地位，扎实推进高水平本科教育建设。

4. 学生资助工作方面：学校建立了“奖、贷、助、勤、补、减”六位一体的资助体系，工作机制完善，解困助学

精准，纾困育人结合，促进学生成长成才。规范开展各类资助项目的评审工作，严格落实公示制度。2024 年学校共发放各类资助资金 3650 余万元。利用开通资助热线、发布新生资助服务手册、绿色通道入学、奖助学金评选、实地走访贫困生家庭、开展资助政策宣讲等形式，深入宣传并将国家资助政策落实到位。坚持把脱贫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等重点保障群体作为资助工作重点对象，确保学生资助范围达到全覆盖、无遗漏。以“扶贫”与“扶志”相结合为指导思想，积极开展发展型资助工作，不仅给予学生经费上的支持，还持续开展诚信、励志、感恩等主题教育活动，引导学生树立诚信自强观念，涵养感恩奉献精神，强化培养学生学习与实践能力。

5. 学生就业工作方面：学校严格落实就业工作“一把手工程”，深入拓展就业市场，持续优化就业指导服务，及时通过学校官网、微信公众号推文、召开企业见面会、招聘会等广泛形式发布有关就业信息，深度聚焦重点群体帮扶，保障毕业生更高质量更充分就业。2024 届毕业生 8066 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 87.12%。其中毕业研究生 1542 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 89.95%；本科毕业生 6126 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7.99%。开展“林大就业讲坛”“求职训练营”“人才新政宣讲”等各类专题就业指导培训（讲座）100 余场；主动对接行业头部企业进校举办校园招聘活动，举办宣讲会 545 场、区域性行业性各类双选会 34 场，参会企业 1810 家，提供岗位 99615 个，供需比达到 1:12。学校领导班子成员深入开展“访企拓岗”专项行动，

共走访用人单位 260 余家，开拓就业岗位 3000 余个，与 20 余家企业签订产学研、实习、就业基地，与 100 家企业达成合作意向，320 余名毕业生成功与企业签约。主动作为，提升就业帮扶温度。学校按照“重点关注、重点推荐、重点服务”的原则，制定就业工作推进时间表和阶段性就业工作目标，对 2024 届困难群体毕业生开展“一对一”“一生一策”精准帮扶，建立健全覆盖就业全过程的帮扶机制，做到人员底数清、就业需求清、帮扶举措清、求职进展清，确保实现“两个百分之百”。

6. 财务工作方面：一是**规范收费行为，实行教育收费公示制度，加强对收费行为的公开和监督。**在校园网络、师生综合服务大厅、各校区财务服务网点及学生收费现场通过设立公示牌（栏）等形式进行收费公示。公示的主要内容包括收费项目、收费依据（批准机关和文号）、计量单位、收费标准、投诉电话。收费公示栏公示收费政策依据，收费项目、标准、金额等有关政策。在新生入学须知上注明相关收费项目、收费标准及代收费内容，增加收费透明度，杜绝乱收费行为，自觉接受学生、家长和社会的监督。二是**公开财务、资产与采购管理制度。**通过计财处网页“规章制度”专栏向社会公开学校会计核算制度、财务管理制度、收费管理制度、票据管理制度、专项经费管理制度、招标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等，教职工和学生可登录计财处网页点击查阅相关文件和制度规定；将学校财务部分文件及相关规定要点汇编成册，分发给学院和经办人员，方便经费使用查询。三是**公开学校年度部门预算、**

决算。学校通过教职工代表大会作财务预算、决算专题报告，报告学校上年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预算草案，提交代表们讨论、审议，并将学校年度部门预算、决算和“三公经费”预算、决算在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和湖南省教育厅网站进行公开。**四是加大财务信息化建设力度，增加财务工作的透明度。**开通财务信息综合查询系统，将学院及机关各部门的日常收支情况向单位领导公开；将项目经费使用情况向项目负责人公开。将学生收费情况向学院、学生公开；将职工个人工资津贴、劳务收入及个税扣缴情况向职工本人公开；通过智慧财务信息化（一期）建设，提高财务信息公开力度的同时也提高了工作效率。**五是建立科学的预算管理模式，使预算管理更加科学、公开和透明。**组建了由部门负责人、法律顾问、财务专家组成的财经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学校预算编制和重大财经事项的审议、咨询；在年度预算执行中进行适时的监控与跟踪，确保预算经费使用规范、合理；年度末，强化预算执行单位目标责任，通过对单位预算执行情况的财务数据进行分析等方式，逐步完善预算绩效评价机制。预算管理规范化，增强了经费使用的透明度，规范了财经行为。

7. 采购管理工作方面：一是招标采购信息公开透明，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在学校采购信息发布平台——“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招投标管理处”主页的“采购公告栏目”及时更新各类采购信息。学校各类采购信息（采购公告、采购结果公告、答疑〈变更〉公告、单一来源公示、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等）全口径通过该平台发布，不断提高

采购工作透明度。包括项目名称、编号、采购机构、项目预算、采购文件、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时间地点、采购项目联系人信息、评审专家、中标供应商、中标金额等主要内容。二是**采购过程规范管理，主动接受纪检监察部门监督**。校内采购项目的评标过程向学校纪检监察部门推送，学校纪检监察部门具有实时查看和回放权限，确保评标过程留痕可查，主动接受纪检监察部门的监督和检查。学校自行采购项目在“采购管理系统——评审专家库”中进行管理和专家抽取工作，向学校纪检监察部门开放查询权限，可以查询专家品目设置、审批、抽取过程等。三是**采购制度体系不断完善，做到校内采购政策全面公开**。现行《中南林业科技大学采购管理办法》《中南林业科技大学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审计办法》《中南林业科技大学采购计划编制暂行办法》《中南林业科技大学采购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中南林业科技大学网上竞价采购管理办法》。

8. 干部选任方面：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和好干部标准，健全干部“育选管用”全链条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干部选任机制、考核办法、管理制度和干部队伍中长期建设规划。按照“组织放心、群众公认、干部服气”要求，精准识人用人察人，优化干部队伍结构，增强结构功能发挥，考准考实干部。加强教育培训力度，切实提升干部“政治三力”，举办处级干部专题培训班、读书班，开展党务干部、纪检干部、学工干部等专题培训，统筹运用专题辅导、现场教学、集中研讨等学习培训形式，提升干部政治素质

和业务能力。在发布考察预告、拟任人选任前公示、发布任免文件等工作环节中，做到信息准确、公正公开。2023年9月1日-2024年8月31日共发布干部任免文件14件，全部面向师生员工公开发布。

9. 人才选聘、职称评审方面：2023-2024 学年度，学校以事业编制形式聘用的高层次人才 68 人，全职博士后 27 人，以劳动合同制形式聘用 6 人，接收思政辅导员 18 人。坚持民主、公开、竞争、择优的原则和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标准，对应聘者条件、考试考核程序等严格把关，建立有利于优秀人才脱颖而出的选人机制，不断提高招聘工作透明度。应聘者须按照个人申请、资格审查、具体用人单位考试、政治审查、体检、校人事工作例会复审、校人才评议专家组审议、党委会审定、拟聘公示等程序确定。认真组织教师职称评审，学校按照规定流程，进行申报摸底、代表作审读、教学工作质量审核。由各单位完成对申报人员的师德师风评价、申报材料公开展示，申报高级职务人员考评推荐和讲师人选评议等工作；学校主管人事、教务、科研等部门，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对申报高级职称人员进行教学测评；具体评审落实全面破除“五唯”要求，针对不同类型、不同层次教师，进行分类多元评价，对申报教授、副教授人员进行述职答辩和专家组综合评议，经校高评会评审、公示，共有 144 位同志（2023 年数据）通过评审取得教师、实验和科学研究等系列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其中，单位公示由各单位职称工作小组采取线上或线下方式进行，并在公示期结束后向校职评办备案；全校

公示由校职评办通过人事信息系统和校园网线上进行。每次公示期均不少于5个工作日，严格评审推荐程序，强化信息公开。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2023-2024 学年，学校未收到校外人士通过信函和电子邮箱形式提出的信息公开申请，未发生有关信息公开收费和费用减免情况。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和工作遭举报情况

学校在《信息公开受理》向社会公众发布监督举报电话、电子邮箱，自觉接受社会监督与投诉，保障举报投诉渠道畅通。广大师生员工和社会对学校信息公开的关注度逐年提高，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给予了较好支持和评价，监督工作办公室未收到对信息公开工作的举报的情况，未发生因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五、信息公开工作的新做法新举措、主要经验、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工作不足

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稳扎稳打，成为助力事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环节之一，但仍有一些不足需要持续加以改进。一是信息公开工作的内容、形式需要进一步拓展和丰富，主动公开的意识有待增强；二是主动公开信息内容的深度和广度有待进一步提升；三是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程度有待进一步提高；四是信息公开监督和考核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

（二）下一步工作举措

1. 完善信息公开协同机制。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的统筹协调，优化信息发布机制、工作联动机制等，引导各单位、部门进一步加强配合联动，协同推动信息公开更加真实、准确、立体地体现学校发展成果。

2. 加强信息公开队伍建设。持续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理论和技能培训，重点明确工作规范、流程安排及具体要求，进一步提升各单位、部门信息公开工作的责任意识、规范意识和保密意识。在《清单》基础上，积极探索主动公开事项，扩大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提高信息公开内容质量，切实提高信息公开工作队伍水平。

3. 加大信息公开工作调研力度。通过“走出去”，积极学习借鉴有关高校信息公开工作的经验做法；通过“沉下去”，了解校内各单位、部门对于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与建议。以调研工作为抓手，进一步梳理信息工作流程，完善工作机制，优化工作方法，深化校务公开，促进依法治校，提高学校管理水平。

附件：2023-2024 学年度清单事项公开情况表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2023—2024 学年度清单事项公开情况表

公开事项	负责部门	公开网址链接
(1) 办学规模、校级领导班子简介及分工、学校机构设置、学科情况、专业情况、各类在校生情况、教师和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等办学基本情况	党政办	校领导班子简介及分工: https://www.csuft.edu.cn/xxgk/xrld1/ 办学规模、学科情况、专业情况、各类在校生情况、教师和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等办学基本情况: https://www.csuft.edu.cn/xxgk/xxjj/202106/t20210618-112662.html 学校机构设置: https://www.csuft.edu.cn/jgyx/jgsz/
(2) 学校章程及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学科建设与发展规划处 党政办	学校章程: https://www.csuft.edu.cn/xxgk/xxzc1/202307/t20230705-141170.html 规章制度: https://fgc.csuft.edu.cn/zlxz/
(3) 教职工代表大会相关制度、工作报告	工会	https://gonghui.csuft.edu.cn/mzgl/sdh/
(4) 学术委员会相关制度、年度报告	科学研究院	https://kjc.csuft.edu.cn/xfjs-2712/201810/t20181030-81195.html
(5) 学校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及重点工作安排	学科建设与发展规划处 党政办	https://fgc.csuft.edu.cn/fzgh-2797/
(6) 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党政办	https://gkw.csuft.edu.cn/tzgg1/
(7) 招生章程及特殊类型招生办法,分批次、分科类招生计划	招生就业处	2024 年普通本科招生简章: https://zs.csuft.edu.cn/f/view-3-894003.html 2024 年班戈学院招生简章: https://zs.csuft.edu.cn/f/view-3-894001.html 2024 年普通本科招生章程: https://zs.csuft.edu.cn/f/view-3-892002.html 2024 年普通本科招生计划: https://zs.csuft.edu.cn/f/zsjh
(8) 保送、自主选拔录取、高水平运动员和艺术特长生招生等特殊类型招生入选考生资格及测试结果	招生就业处	2024 年高水平运动队招生简章: https://zs.csuft.edu.cn/f/view-3-892000.html 2024 年高水平运动队招生合格名单: https://zs.csuft.edu.cn/f/view-3-893001.html 2024 年高水平运动队招生入围名单: https://zs.csuft.edu.cn/f/view-3-894007.html

(9) 考生个人录取信息查询渠道和办法, 分批次、分科类录取人数和录取最低分		2024 年高考录取结果查询: https://zs.csuft.edu.cn/f/gzljqjgcx 2024 年分省专业分数查询: https://zs.csuft.edu.cn/f/lnlqqktj 2024 年普通类录取公告: https://zs.csuft.edu.cn/f/view-4-894014.html 2024 年艺体类录取公告: https://zs.csuft.edu.cn/f/view-4-895001.html 2024 年湖南林业特岗人员录取公告: https://zs.csuft.edu.cn/f/view-4-894015.html
(10) 招生咨询及考生申诉渠道, 新生复查期间有关举报、调查及处理结果		https://zs.csuft.edu.cn/f/guestbook https://answer.eol.cn/fillmess/index?id=960&source=gw-pc
(11) 研究生招生简章、招生专业目录、复试录取办法, 各院(系、所)或学科、专业招收研究生人数	研究生院	https://yjsb.csuft.edu.cn/zsgz/qzss/202409/t20240927_162201.html https://yjsb.csuft.edu.cn/zsgz/qzss/202409/t20240929_162267.html https://yjsb.csuft.edu.cn/zsgz/qzss/202410/t20241001_162366.html https://yjsb.csuft.edu.cn/zsgz/qzss/202410/t20241008_162408.html https://yjsb.csuft.edu.cn/zsgz/qzss/202410/t20241010_162462.html
(12) 参加研究生复试的考生成绩		https://yjsb.csuft.edu.cn/zsgz/qzss/202403/t20240327_153658.html
(13) 拟录取研究生名单		https://yjsb.csuft.edu.cn/zsgz/qzss/202404/t20240411_154237.html
(14) 研究生招生咨询及申诉渠道		https://yjsb.csuft.edu.cn/zsgz/qzss/202403/t20240327_153588.html
(15)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	计划财务处 国有资产管理处	http://cwc.csuft.edu.cn/zczd/xxzd/ http://szglc.csuft.edu.cn/gzzd/
(16) 受捐赠财产的使用与管理情况	校友联络中心	https://cszg.mca.gov.cn/biz/ma/csmh/a/csmhadetail.html?aaee0101=43000025
(17) 校办企业资产、负债、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等信息	国有资产管理处	https://szglc.csuft.edu.cn/
(18) 仪器设备、图书、药品等物资设备采购和重大基建工程的招投标	招投标管理处	http://cztzx.csuft.edu.cn/zbgg/

(19) 收支预算总表、收入预算表、支出预算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计划财务处	https://cwc.csuft.edu.cn/xxgk/202403/t20240307_151568.html
(20) 收支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https://cwc.csuft.edu.cn/xxgk/202409/t20240902_161317.html
(21) 收费项目、收费依据、收费标准及投诉方式		https://cwc.csuft.edu.cn/xxgk/202309/P020230911532210100834.jpg
(22) 校级领导干部社会兼职情况	组织部	https://dwzzb.csuft.edu.cn/tzgg/
(23) 校级领导干部因公出国(境)情况	国际交流与合作处	https://io.csuft.edu.cn/hzjl/cf/
(24) 岗位设置管理与聘用办法	人事处	0A系统内公示: http://oa.csuft.edu.cn/
(25) 校内中层干部任免、人员招聘信息	组织部 人事处	校内中层干部任免: https://dwzzb.csuft.edu.cn/tzgg/ 人员招聘信息: https://rscn.csuft.edu.cn/rczp-2836/zpxx/
(26) 教职工争议解决办法	人事处 工会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申诉规定: https://rscn.csuft.edu.cn/gzzd-2832/zcfg/201411/t20141119_20464.html 教职工校内申诉处理办法 0A系统内公示: http://oa.csuft.edu.cn/
(27) 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教师数量及结构	教务处 人事处	https://gkw.csuft.edu.cn/tzgg1/202312/P020231205362306113495.pdf
(28) 专业设置、当年新增专业、停招专业名单	教务处	https://gkw.csuft.edu.cn/tzgg1/202312/P020231205362306113495.pdf

(29) 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https://gkw.csuft.edu.cn/tzgg1/202312/P020231205362306113495.pdf
(30)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教授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		https://gkw.csuft.edu.cn/tzgg1/202312/P020231205362306113495.pdf
(31) 促进毕业生就业的政策措施和指导服务	招生就业处	https://jy.csuft.edu.cn/
(32) 毕业生的规模、结构、就业率、就业流向		https://jy.csuft.edu.cn/news/view/aid/196910/tag/zlbg
(33) 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https://jy.csuft.edu.cn/news/index/tag/zlbg
(34) 艺术教育发展年度报告	教务处 音乐学院	0A 系统内公示: http://oa.csuft.edu.cn/
(35) 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教务处	https://gkw.csuft.edu.cn/tzgg1/202312/P020231205362306113495.pdf
(36) 学籍管理办法	教务处	https://jwc.csuft.edu.cn/gzzd-2563/xjcj/201711/P020230926545882552397.pdf
(37) 学生奖学金、助学金、学费减免、助学贷款、勤工俭学的申请与管理规定	学生工作部、武装部	资助管理办法: https://xsgzb.csuft.edu.cn/n-xxsw/n-gzzd/202403/t20240322-152338.html 助学贷款: https://xsgzb.csuft.edu.cn/n-zzfw/n-zzwj/202405/t20240527-157873.html 家庭困难认定: https://xsgzb.csuft.edu.cn/n-zzfw/n-zzwj/

(38) 学生奖励处罚办法		学生奖励办法： https://xsgzb.csuft.edu.cn/n-xxsw/n-gzzd/202206/t20220602_130574.html 学生处罚办法： https://xsgzb.csuft.edu.cn/n-xxsw/n-gzzd/202206/t20220601_130374.html
(39) 学生申诉办法		学生申诉办法： https://xsgzb.csuft.edu.cn/n-xxsw/n-gzzd/202207/t20220719_132259.html
(40) 学风建设机构	科学研究院	https://kjc.csuft.edu.cn/xfjs-2712/201406/t20140609_23412.html
(41) 学术规范制度		https://kjc.csuft.edu.cn/gzzd/kyy003/
(42) 学术不端行为查处机制		https://kjc.csuft.edu.cn/xfjs-2712/201810/t20181030_81376.html
(43) 授予博士、硕士、学士学位的基本要求		https://yjsb.csuft.edu.cn/xwgz/xwsy/202010/t20201026_104017.html
(44) 拟授予硕士、博士学位同等学力人员资格审查和学力水平认定	研究生院	https://yjsb.csuft.edu.cn/zsgz/zzyjs/202404/t20240430_155827.html
(45) 新增硕士、博士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审核办法		https://yjsb.csuft.edu.cn/xkjs/xwd/202411/t20241101_163592.html
(46) 拟新增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的申报及论证材料		https://yjsb.csuft.edu.cn/xkjs/xwd/202411/t20241101_163593.html
(47) 中外合作办学情况		http://io.csuft.edu.cn/hzbx/zj/

(48) 来华留学生管理相关规定	班戈学院 国际交流与合作处	https://io.csuft.edu.cn/gzzd/202110/t20211027-121160.html
(49) 巡视组反馈意见，落实反馈意见整改情况	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	https://www.sxfj.gov.cn/
(50) 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预警信息和处置情况，涉及学校的重大事件的调查和处理情况	保卫工作部	https://bwcn.csuft.edu.cn/gzzd/zcfg/202411/t20241101-163547.html